

# 济宁市五创机械有限公司 工程机械配件项目 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根据《建设项目环境保护管理条例》和《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暂行办法》要求，二〇一九年四月十七日，济宁市五创机械有限公司在济宁市高新区组织召开济宁市五创机械有限公司工程机械配件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会议。

会议期间，验收组现场检查了有关环境保护设施的建设和运行情况，听取了建设单位对项目环境保护执行情况的介绍和济宁市五创机械有限公司对该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检测、验收监测报告编制的汇报。验收组认真审阅并核实了相关资料，经认真讨论，形成验收意见如下：

##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济宁市五创机械有限公司厂址位于济宁市高新区凯旋路3号，该项目占地面积4000m<sup>2</sup>，总投资140万，环保投资2.8万。项目建设内容包括：生产车间、办公区、仓库等工程。

### （二）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2019年1月，本公司委托河南金环环境影响评价有限公司编制完成了《济宁市五创机械有限公司工程机械配件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2019年2月12日，济宁市环保局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分局以《关于济宁市五创机械有限公司工程机械配件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的批复》对该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进行了批复。

### （三）验收范围

本次验收范围为济宁市五创机械有限公司工程机械配件项目废水、废气、噪声部分。

## 二、工程变动情况

对照环境保护部《关于印发环评管理中部分行业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的通知》（环办〔2015〕52号）的总体要求，本次验收范围为济宁市五创机械有限公司工程机械配件项目所涉及的生产车间、生产设备、生产工艺及环境保护设施和辅助工程。本项目环评及批复阶段与实际建设情况对比未发现变更情况，本项目符合竣工验收要求。

###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 （一）废水

本项目废水主要为职工生活污水，经市政污水管网送济宁银河水务有限公司（原济宁高新区污水处理厂）处理。

#### （二）废气

本项目废气主要为机加工过程产生的无组织粉尘，通过排风扇通风，结合自然通风等措施，确保无组织废气达标排放。

#### （三）噪声

本项目噪声源主要为设备运行噪声，设采取基础减震、车间隔声、厂区距离衰减等措施。其正常生产过程可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类区标准，对周围环境影响较小。

###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验收监测期间，生产工况稳定，生产负荷为90%，满足验收监测要求。

#### 1、废气

##### （1）无组织废气

在验收监测期间：项目厂界上风向设置1个参照点位，下风向设置3个监控点位对厂界无组织废气进行监测。厂界无组织颗粒物最大排放浓度为 $0.428\text{mg}/\text{m}^3$ ，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GB16297-1996）表2无组织限值的要求。

#### 2、废水

本项目废水主要为职工生活污水，经市政污水管网送济宁银河水务有限公司（原济宁高新区污水处理厂）处理（检测过程生活污水为间歇性产生，不具备采样条件，故未检测）。

### 3、噪声

根据现场核查，项目固废全部进行综合利用，均得到妥善处理，处理率为 100%。

## 五、验收结论

本工程环境保护手续齐全，在实施过程中总体按照环评文件及批复要求配套建设和采取了相应的环境保护设施、措施，根据验收监测数据，各类污染物基本达标排放，基本符合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条件，项目在完成整改要求的前提下，验收组同意项目验收合格。

济宁市五创机械有限公司

二〇一九年四月十七日